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中国日报网》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9月10日下午15:00-16: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张忠强先生，独立董事沈延红女士，董事、总经理赵亚尊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吴玥明先生，财务总监肖海涛先生，共同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2024年上半年公司订单情况怎么样？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上半年，公司新签建造合同订单31个，订单金额183,843.48万元，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91,082.14万元增长101.84%。新签商品销售订单58个，订单金额16,259.00万元，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12,187.64万元增长33.41%。新签勘察设计订单10个，订单金额1,242.47万元，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132.19万元增长839.91%。公司新签试验检测订单50个，订单金额1,002.42万元，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288.77万元增长247.13%。

2、公司上半年有没有对外投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上半年公司增加对控股子公司隆化旅游公司的投资额1,812.50万元；增加对控股子公司汇通安国的投资额2,077.39万元；增加对参股公司曲港高速公司的投资额5,000.00万元。

3、请问新“国九条”对公司有什么影响？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新“国九条”发布后，公司严格响应号召，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把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理念融入公司治理的各项机制。让投资者更加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等情况，为投资决策提供有效的参考。

同时，公司高度注重新“国九条”提出的分红政策，尽最大努力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市场，并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分红，为投资者谋求长期良好回报。

4、公司上半年有收到政府补助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4年上半年收到政府补助共计199,663.19元，其中就业见习补贴64,663.19元，保定市第一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资金50,000元，高碑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2022年省级研发投入强度增长奖励资金85,000元。

5、公司上半年有提供对外担保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4年上半年未对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进行担保。感谢您的关注！

6、尊敬的领导，下午好！作为中小投资者，有以下问题：（1）可视化年报显示，公司半年业绩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但毛利率有所下滑，资产负债率继续攀升至79%，投资净现金流出现负值，能否分析一下原因？（2）公司发行的3.6亿元可转债尚未实现转股，后期如何推动转股以改善高债务结构？为何不考虑下修？（3）今年公司股票价格下跌34%，转债价格下跌19%，公司在修复价格上会作怎样的考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资产负债率提升，投资净现金流出现负值主要系公司在建PPP项目尚未完工，报告期继续对PPP项目投资建设所致。

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且“汇通转债”距离存续届满期尚远，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决定暂不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未来公司将充分考虑市场状况、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资本结构优化以及长期发展需要，对“汇通转债”是否下修进行谨慎考虑，并努力平衡债券持有人和股东的利益，让债券持有人更有信心。

公司一直重视提高企业内在价值。一方面，积极采取措施，降本增效，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另一方面，公司高度关注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电话交流等多种途径，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生产经营方面的信息，让投资者更加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等情况，为投资决策提供有效的参考。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主营业务发展，积极开拓市场业务，持续巩固和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价值成长，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7、请问公司在研发这一块有哪些成绩？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建立了一套高效规范的研发管理流程体系，2013年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证，截止到2024年6月底，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47项，获得省、部级工法32项，公司参与制定行业标准3项，工程质量奖36个，科技成果奖28个，其中2024年公司获得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公司与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长安大学、天津市市政工程研究院、河北大学、河北工业大学、石家庄铁道大学等国内科研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被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博士后工作管理委员会评定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目前已吸纳两名博士进站定向培养，进行固废、绿色建材等方向的专业技术研究，公司共有高级工程师89人（含正高级工程师3人），中级工程师334人，助理工程师358人，为公司研发和技术创新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8、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业绩和经营状况怎么样？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894.60万元，同比增长13.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2.49万元，同比增长20.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535.95万元，同比增长21.13%。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583,323.96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7.02%，主要经济指标稳步增长。感谢您的关注！

9、请问公司可转债的信用等级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出具的《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汇通转债”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汇通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公司主体资信优良，各项偿债指标良好；同时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在手订单充足，可持续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以保证偿付报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需求。

10、公司现在有多少股东？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股东人数为24,260人。感谢您的关注！

11、公司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为什么那么多？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止到2024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78,651.60万元、135,830.03万元，占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0.63%、23.29%。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业主已计量尚未支付的工程计量款，合同资产主要为施工项目产生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已交付未结算资产以及未到期的工程质量保证金。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较大且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一是业主方受财政支付计划及内部审批流程较长等因素影响，计量结算与付款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导致应收工程计量款余额较大；二是施工项目完工后，业主方一般会暂扣3%或5%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而公司所承接项目的质保期2-5年不等，形成金额较大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三是因未达到计量标准、或工程变更审批等因素影响，业主方计量进度滞后于工程实际施工进度，形成较大金额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四是部分市政类项目及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业主方在项目施工过程中计量金额较少或不做计量，待工程交付完成财政评审后再计量支付，形成较大金额的已交付未结算资产。

12、请问公司上半年的现金流情况怎么样？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059.91万元，主要系支付的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3,229.32万元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912.28万元，主要系对“安国市乡村振兴及基础设施提升PPP项目”和“隆化县城市景观生态治理和乡村振兴建设PPP项目”的投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7,437.55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0,460.27万元，主要系借款收支差较上年同期增加20,178.64万元。

三、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当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次活动不涉及应当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事项

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详见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8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8/29，本次回购方案由时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邱子欣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9月13日-2024年9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98.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08.4225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432%
实际回购金额	20,007.8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5.55元/股-74.48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上议案已经2023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98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9月2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9月23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二）2024年9月1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084,225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4.48元/股、最低价为45.55元/股，回购均价为64.87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78,630.78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8月2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经内部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4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3,084,225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拟注销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拟注销股份(股)	本次不注销股份(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20,778	0.29	0	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64,586,221	99.71	3,084,225	0	1,265,122,774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29,970	0.06	3,084,225	0	729,970	0.06
股份总数	1,268,206,999	100	3,084,225	0	1,265,122,774	100

注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变化系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3,620,778股于2024年1月15日上市流通的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注2：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公司控股股东养生堂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钟睒睒先生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合计持股比例由目前的73.31%被动增加至73.49%，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六、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3,084,225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3,084,225股。本次回购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票数量为729,970股，为公司前次实施股票回购及已用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后剩余的股票。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2023年5月12日、2024年3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次注销后，公司前次已回购股份剩余729,970股，后续公司将按照回购股份用途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6个月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4-080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通安哥拉实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UATONG ANGOLA INDUSTRY LDA）（以下简称“华通安哥拉”）。

● 本次担保金额：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通线缆”）为华通安哥拉提供在134,021,106.03元人民币范围内或等值其他货币的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2024年5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2024年度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7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敞口授信额度（包括公司借入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融资租赁、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借款利率由本公司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对外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保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信用担保等担保方式，并拟授权董事长在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时具有行使该互保的审批权限。

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如下：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子公司（包含公司海外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4亿元，此担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包含公司海外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6亿元，此担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公司的担保。

公司2024年度对外提供贷款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日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本次担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内，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如有富余，可以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公司及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得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授权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近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通安哥拉与中工国际工程（江苏）有限公司、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二冶”）就安哥拉项目签订的《三方协议》（协议编号：C202407ZGZYHTXL01），公司就该协议和该协议下签署的国内采购合同（合同编号：P202409ZGHT-ZY05）（以下简称“协议合同”）项下发生的华通安哥拉所有债务承担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二十二冶出具《担保函》，担保金额为134,021,106.03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担保期限为三年。

上述融资及担保额度累计计算在内，未超过审议通过的融资及担保额度范围，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通安哥拉实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UATONG ANGOLA INDUSTRY LDA）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4日

公司地址：安哥拉本戈省丹德市奥德工业园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及其原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华通安哥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华通安哥拉因注册成立时间较短，暂无经营行为，无相关财务数据。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向二十二冶出具了《担保函》，为华通安哥拉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范围

1.1华通安哥拉在上述“协议和合同”中形成的对二十二冶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本金、资金占用利息、违约金及赔偿金）；

1.2二十二冶就上述“协议和合同”向华通安哥拉主张债权（或向华通线缆主张担保责任）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送达费、律师费等。

2.保证方式、金额及保证期间

2.1华通线缆为华通安哥拉提供的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2.2担保金额在134,021,106.03元人民币范围内或等值其它货币；

2.3华通线缆为华通安哥拉提供保证的保证期间为本《担保函》所涉“协议和合同”条款项下华通安哥拉最后一期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公司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877,593,554.95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16%。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57
转债代码：110089 转债简称：兴发转债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发转债”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兴发转债付息登记日：2024年9月20日

● 兴发转债除息日：2024年9月23日

● 兴发转债付息日：2024年9月23日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兴发转债”）将于2024年9月23日开始支付2023年9月22日至2024年9月21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约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转债简称：兴发转债；

（二）转债代码：110089；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280,000万元；

（四）票面金额：100元/张；

（五）债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债券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七）债券期限：6年，自2022年9月22日起，至2028年9月21日止；

（八）转股期限：2023年3月28日至2028年9月21日（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九）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39.5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9.40元/股。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约定，本次付息为本期债券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9月22日至2024年9月21日。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0.5%（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付息金额为0.5元人民币（含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和付息日

（一）兴发转债付息登记日：2024年9月20日

（二）兴发转债除息日：2024年9月23日

（三）兴发转债付息日：2024年9月23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24年9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兴发转债”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办法

（一）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付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付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付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付息服务，后续兑付、付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因此，公司对居民企业持有的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0.5元人民币（含税）。

（二）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人民币0.5元。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20%征收，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付息金额为0.5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0.4元（税后）；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七、本次付息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兴发大厦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717-6760939

（二）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F12栋

联系人：金城、吴宜

联系电话：0755-23901683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72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人民币3,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430期（C24QB0155）

● 现金管理期限：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430期（C24QB0155）产品期限为3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时间	预期年化利率	实际年化利率	收益金额（元）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3,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9月9日	1.05—2.54%	2.54%	196,241.10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 资金用于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 提高公司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430期（C24QB0155）	3,000	1.05%-2.43%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元）（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 型	/	/	/	否

（四）公司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已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1、中信银行

产品名称	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430期（C24QB0155）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人民币3,000万元
产品期限	35天
预期收益率（年）	1.05%-2.43%
起息日	2024年9月11日
到期日	2024年10月16日
管理费	无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9月10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投向为中信银行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430期（C24QB0155）

（三）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条件。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审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94,367,273.52	3,170,570,086.39
负债总额	828,289,991.71	848,496,16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3,557,522.76	2,240,043,676.89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835.00	77,179,844.81

（二）本次购买理财合计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三）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计入利润表项目“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七、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到期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161期（C23HW0125）	5,000	5,000	31.51	无
2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956期（C23M30102）	3,000	3,000	19.23	无
3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1469Z）	3,000	3,000	16.63	无
4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001736）	3,000	3,000	19.82	无
5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7,000	66.68	无
6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12期（C23MG0102）	10,000	10,000	25.89	无
7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31218001）	5,000	5,000	38.1	无
8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55期（C24W80109）	3,000	3,000	18.79	无
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5,000	42.16	无
10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191期（C24W1D123）	3,000	3,000	7.85	无
1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0523期人民币产品	5,000	5,000	33.74	无
12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49RZ）	3,000	3,000	21.17	无
13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363期（C24WW0109）	3,000	3,000	19.42	无
14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40401001）	5,000	5,000	31.88	无
15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7,000	43.63	无
16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94期（C24T70105）	3,000	3,000	19.62	无
17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8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1043期人民币产品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1044期人民币产品	5,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20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335期（C24TW0129）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21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